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8)

公佈

股價敏感資料

就

收購永濟安德利50%股權

及

出售咸陽安德利50%股權

與AGRANA訂立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本公司與AGRANA Juice Holding GmbH(前稱「AGRANA Juice GmbH」，「AGRANA」)就以下事項訂立一項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1)本公司以代價7,000,000歐元(相當於約74,862,100港元)購買AGRANA於永濟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永濟安德利」)所持有之50%股權；及(2)向AGRANA出售本公司於咸陽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咸陽安德利」)所持有之50%股權，代價為13,000,000歐元(相當於約139,029,615港元)(統稱「建議交易」)。

建議交易買賣之完成乃互為條件，並須取得本公司及AGRANA之必要內部批准及須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最終協議。建議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永濟安德利全部權益，而AGRANA將擁有咸陽安德利全部權益。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濃縮蘋果汁、濃縮梨汁、蘋果香精、飼料及相關產品的生產和銷售。本公司H股自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起以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轉板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AGRANA為AGRANA Beteiligungs-Aktiengesellschaft(「AGRANA AG」)之全資

附屬公司。AGRANA AG為一九八八年成立之一家跨國公司，總部設於奧地利。AGRANA AG自一九九一年起在維也納證券交易所上市，為世界領先之水果加工商之一，並為歐洲最大濃縮果汁製造商。

永濟安德利為一間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在中國山西省永濟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咸陽安德利為一間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一日在中國陝西省咸陽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永濟安德利及咸陽安德利均從事生產及銷售果汁的業務。

於本公佈日期，AGRANA於永濟安德利及咸陽安德利各擁有50%股權，其餘50%股權由本公司持有。由於永濟安德利及咸陽安德利並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故AGRANA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屬獨立方，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建議交易將不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AGRANA就建議交易訂立諒解備忘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促成簽訂具法律約束力的最終協議。本公司H股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  
主席

中國烟台，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王安先生(執行董事)  
張輝先生(執行董事)  
林武忠先生(非執行董事)  
劉宗宜先生(非執行董事)  
姜洪奇先生(非執行董事)  
俞守能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龔凡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錦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